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11号)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不超过 300 亿元 (含)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 30 亿元 (含)
增信情况	无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 稳定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
信用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签署日期：2021 年 10 月 20 日

重要声明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债券发行的注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发行出具的审核意见，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电力行业需求受到国民经济中其他行业用电量的影响较大，尤其是下游重工业和制造业的用电需求和发电企业自上网电量等重要因素，因此电力行业盈利水平与经济周期所在的景气度具有较大相关性。2020 年，南方五省区全社会用电量 13,0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0%，全社会用电量增速的回调也导致南方电网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增长。总体来看，近年电力行业受国家电价政策的施行调控措施，总体供需平衡。然而，供需状况的变动以及外部宏观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也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527.50 亿元，占总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1%和 49.54%。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统计的应收账款中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为 1.70%，其中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为 0.83%，账龄较长。尽管发行人应收账款规模较小且应收账款管理能力较强，公司仍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924.80 亿元、5,552.52 亿元、6,054.66 亿元和 6,301.58 亿元，总体呈递增趋势，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是 55.69%、46.52%、38.70%及 41.76%，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31%、53.48%、61.30%以及 58.24%。发行人流动负债稳定，短期偿债压力较为适中。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本期债券未设置特殊发行条款。

（三）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四）本期债券满足质押式回购条件。

（五）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期末的净资产为 41,687,193 万元（截至 2021 年半年度末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净利润为 1,044,812 万元（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平均值）。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作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七）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八）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上市，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资质条件。凡通过购买、认购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自愿接受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目录

重要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3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3
目录	5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条款	8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8
二、本期债券的特殊发行条款	9
三、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9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11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11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1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11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11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1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2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3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5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17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7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19
六、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6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42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43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43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51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62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79
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79
二、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8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5
一、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85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85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规则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的合称
评级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安永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6 月
最近三年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并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 1 项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董事会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特高压电网	指	由 1,000 千伏级及以上交流和 ± 800 千伏级直流系统构成的高压电网
西电东送	指	开发贵州、云南、广西、四川、内蒙古、山西等西部省区的电力资源，将其输送到电力紧缺的广东、上海、江苏、浙江和京、津、唐地区
线损	指	供电企业在整个供电生产过程发生在送变电设备上的生产消耗和不明损失，它是从发电厂出线至用户电能表所发生的电能消耗和损失
需求侧管理	指	电力公司采取有效的激励和诱导措施以及适宜的运作方式，与用户协力改变用电方式、提高终端用电效率，为减少电量消耗和电力需求进行的管理
交直流并联运行	指	交流输电线路和直流输电线路并列运行
电触发直流技术	指	基于电触发元件的直流输电技术
可控串补	指	安装在交流输电线路的人工可控的串联补偿装置，主要功能是增加线路无功补偿，提高线路输送能力
八交十直	指	南方电网已经形成的 500 千伏天广交流四回、贵广交流四回， ± 500 千伏天广直流、三广直流、金中直流各一回，溪洛渡送广东直流两回，贵广直流两回， ± 800 千伏云广特高压直流、糯扎渡送广东特高压直流、滇西北送广东特高压直流各一回共 18 条 500 千伏及以上大通道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条款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发行人全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全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21 南网 04”。

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74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300 亿元。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其中本次债券项下第一期债券“21 南网 01”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发行完毕，第二期债券“21 南网 03”已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发行完毕。

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26 日。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于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止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质押式回购安排：公司存续有效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期债券的特殊发行条款

本期债券未设置特殊发行条款。

三、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1. 发行公告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

2.发行首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

3.发行期限：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

（二）登记结算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并按照规定要求开展相关登记结算安排。

（三）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安排

1.上市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本期债券预计上市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

3.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公司债券的交易、质押。

（四）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缴款等安排

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874号），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含）。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制度授权的其他决策机构同意，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或 200,000 万元以下的，应履行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50%或 200,000 万元，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

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网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44050138220200000044

发行人将按照《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在募集资金监管方面，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

为了加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用途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及时报告交易所并公告。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包括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公司的财务杠杆使用将更加合理，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对公司财务成本的影响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量较大，而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可能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公司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贷款利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资产规模体量较大，资金需求量较大，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一致，具体情况：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规模 (亿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 募集资金用途	实际使用用途	尚未使用余额 (亿元)
公司债	21 南网 03	188770.SH	30.00	2021-09-17	2026-09-17	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0.00
公司债	21 南网 02	149426.SZ	25.00	2021-03-24	2024-03-24	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0.00
公司债	21 南网 01	175840.SH	25.00	2021-03-16	2024-03-16	拟用于置换用于偿还公司债券的自有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	0.00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规模 (亿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 募集资金用途	实际使用用途	尚未使用余额 (亿元)
							致	
公司债	19 南网 04	155435.SH	42.00	2019-05-30	2024-05-30	拟用于偿还有息 负债和补充流动 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 致	0.00
公司债	19 南网 03	155420.SH	8.00	2019-05-17	2024-05-17	拟用于偿还有息 负债和补充流动 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 致	0.00
公司债	19 南网 02	155419.SH	15.00	2019-05-17	2022-05-17	拟用于偿还有息 负债和补充流动 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 致	0.00
公司债	19 南网 01	155389.SH	35.00	2019-04-25	2022-04-25	拟用于偿还有息 负债	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 致	0.00
公司债	16 南网 01	136270.SH	50.00	2016-03-11	2021-03-11	扣除必要的发行 费用后, 5 亿元用 于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 其中 1 亿元 用于海南琼中抽 水蓄能电站项目, 4 亿元用于云南 金沙江中游电站 送电广西直流输 电工程项目; 剩余 不超过 45 亿元用 于补充营运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 致	0.00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注册名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振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亿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600 亿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2004 年 06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6384341X8

住所（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 11 号

邮政编码：510530

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电力调度交易中心；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经国家批准，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培训业务；经营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

联系电话：020-36621239

传真：020-3662019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职位与联系方式：肖立新，总会计师，020-3662 0353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是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和《关于印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通知》（发改能源[2003]2101 号）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央直接管理，财务关系在财政部单列。

发行人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挂牌并开始运作，2004 年 6 月 1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2006 年 12 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将所持有的南方电网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目前发行人股权结构如表所示：

持有人	持有比例	金额（亿元）
广东省人民政府	38.40%	230.4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32.00%	192.00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6.40%	158.40
海南省人民政府	3.20%	19.20
合计	100.00%	600.00

注：2012 年 12 月 10 日，国资委下发了《关于调整公司所持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收益[2012]1117 号），决定将国家电网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 26.40%的股权调整至国资委持有，暂时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代持。根据发行人出具的 2019 年 3 月 1 日《企业产权登记表》，发行人已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要求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毕国有产权登记相关法律手续，发行人股东国家电网公司已实质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电网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股东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发行人的上述变更事宜正在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除广东省人民政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海南省人民政府外，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情况如下：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前身是 1999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组建的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注册资本为 46 亿元，全部为国有资本。2003 年经保监会批准，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进行重组，变更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2003 年 7 月 21 日，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取得国家工商局重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主要从事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国家保险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等业务。2020 年末，中国人寿保险（集团）

公司总资产 50,654.15 亿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76.67 亿元，净利润 507.97 亿元，2021 年《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排名第 45 位¹。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挂牌并开始运作，2004 年 6 月 1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2006 年 12 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将所持有的南方电网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目前发行人股权结构如表所示：

持有人	持有比例	金额（亿元）
广东省人民政府	38.40%	230.4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32.00%	192.00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6.40%	158.40
海南省人民政府	3.20%	19.20
合计	100.00%	600.00

注：2012 年 12 月 10 日，国资委下发了《关于调整公司所持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收益[2012]1117 号），决定将国家电网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 26.40%的股权调整至国资委持有，暂时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代持。根据发行人出具的 2019 年 3 月 1 日《企业产权登记表》，发行人已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要求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毕国有产权登记相关法律手续，发行人股东国家电网公司已实质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电网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股东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发行人的上述变更事宜正在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为大型中央直属企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为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出资人持有发行人股权不存在对外质押情况。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主要子公司情况

¹《财富》杂志 2021 年 8 月公布的 2021 年度世界 500 强企业排名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子公司 14 家，情况如下：

主要子公司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净资产	是否存在重大增减变动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38,086,769	16,549,327	否
2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13,675,951	3,791,059	否
3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13,189,580	3,742,399	否
4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10,242,996	2,700,141	否
5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3,384,304	810,616	否
6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5,193,836	2,557,610	否
7	南方电网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446,426	164,529	否
8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6,941,578	1,088,894	否
9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1,061,416	498,970	否
10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业务	100.00	3,071,408	1,367,660	否
11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2,960,511	1,200,758	否
12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业务	100.00	158,245	133,937	否
13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业务	50.49	1,103,464	484,243	否
14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36,792	30,416	否

发行人持股比例超过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持股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持股公司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华坪工业园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3	51.00	51.00	享有表决权比例不足以控制
2	海南联网二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55.56	55.56	享有表决权比例不足以控制

发行人持股比例小于 50%但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持股比例小于 50%但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	30.66	30.66	实质性控制

(二) 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15 家，情况如下：

重要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发行人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61	36,018	40.30%	40.30%
2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31,850	38,462	41.00%	41.00%
3	海南联网二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130	6,123	55.56%	55.56%
4	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9,993	40.00%	40.00%
5	广州捷电通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202	50.00%	50.00%
6	西班牙 ETC 公司	820,833	877,269	27.79%	27.79%
7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4,834	758,837	16.94%	16.94%
8	卢森堡 ENCEVO 公司	425,486	428,155	24.92%	24.92%
9	香港青山发电有限公司	362,413	371,264	30.00%	30.00%
10	马来西亚星宏公司	240,250	242,107	37.00%	37.00%
11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9,416	272,258	25.00%	25.00%
12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6,044	241,139	11.93%	11.93%
13	贵安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51,471	41,750	40.00%	40.00%
14	绿色能源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	46,015	50,173	3.58%	16.67%
15	广州信息投资有限公司	19,917	19,917	38.00%	38.00%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一) 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由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人职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 1 人，总经理（董事）1 人，副总经理 4 人，总会计师 1 人，纪检组组长 1 人。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各主要职能部门职责如下：

董事会工作部（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公司督查督办工作。负责公司信息工作、信息公开工作和党务公开工作。负责公司公文、保密、机要、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信访、维护稳定、电力设施保护、内部治安保卫、反恐怖防范、消防安全管理等工作。

战略规划部（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编制公司本业务领域的管理制度、标准、规程等，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工作，制订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负责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专项工作；负责公司国（境）内外战略合作管理。负责制订公司发展规划。负责公司节能环保工作。

人力资源部：负责拟订公司人力资源规划草案。负责编制公司本业务领域的管理制度、标准、规程等，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干部管理。负责公司干部监督管理。负责公司劳动组织管理。负责公司薪酬管理。

计划与财务部（运营监控中心）：负责编制公司本业务领域的管理制度、标准、规程等，并组织实施。负责拟订公司财务规划草案；负责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制订公司经营目标，落实国资委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负责公司计划与

预算管理工作，统筹平衡公司各项资源配置和运营目标。

（二）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制度建设，颁布了一系列集体决策和内部控制制度。

1.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总部负责制定公司系统财务管理办法，并组织和监督执行；负责公司系统财务监督工作；指导、监督分、子公司的会计核算和会计决算工作。

2.关联交易制度

发行人严格进行关联交易管理，电力销售关联交易按照国家发改委批准的电价政策进行交易，其他交易按非关联方之间交易公允定价。

3.其他

（1）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领导干部管理、人才锻炼、绩效评价、责任制考核、培训教育等一系列人事管理规定，干部管理方面，建立了《领导人员管理规定》、《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考核评价方法》等制度，保证公司用人机制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合理组织生产，提高劳动效率和运营管理水平。

（2）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在公司系统内全面建立科学、高效、有序的预算管理体系，利用预算对公司各部门、各单位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预测、决策和目标控制的管理方式，达到防范风险，提高效益的目的。公司设立预算管理委员会，是预算管理集体决策主要机构，预算管理办法涵盖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明确将公司各项生产活动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界定了预算管理组织机构的权利和责任，各部门的职责分工明确，流程清晰。

（3）投融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规定》、《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根据公

司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进行电力建设和电网投资，涵盖了电网投资计划范围、投资项目审查和批准，并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组织体系，负责投融资及大额资金调度等重大事项的集体决策，规范资金筹集和投资运作的全过程管理。

（4）担保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担保管理办法》，用以规范担保行为，防范经营风险，担保业务必须坚持审慎的原则，按照办法逐级审批，依法进行担保。原则上不得为系统外单位提供担保，确实需要担保的，报公司审批。对系统内单位提供担保仅限于电网建设需要，并报公司备案。未经批准不得提供境外融资担保。各单位配套建立担保的登记管理、跟踪监控和预警机制细则，实现担保全程管控。

（5）资产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资产管理办法，明确资产管理职责，按照统一领导、归口负责、责任到人的原则贯彻规章制度，从资产购买建设、盘点清查、保险购买、修理改造到清理处置，全寿命过程跟踪管理，财务部门负责价值管理，生产技术部门负责实物管理，确保资产安全和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维护资产安全和完整，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6）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国家相关财经制度，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全面整合资金资源，建立统一资金池，提高资金归集效率；公司制定账户管控标准，实施账户审批制度，并通过信息系统实时管理；依托财务公司实行统一结算，集中支付；优化资金资源配置，实行统一备付、统一运作、统一监控；加强资金安全管理，切实防范资金风险。

（7）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发行人为了加强短期资金合理调度，制定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首先，通过资金集中管理模式，实现公司资金集中运用和跟踪，加强对大额资金和重点资金的调度、运用和监控管理，其次，加强资金预算管理，通过资金分析找出不同时期的现金流均衡点，设置资金预警控制，细化资金的收支预算，量入为出、统筹安排，以确保资金利用的合理性和计划性，避免出现资金短缺的情况。公司财

务部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统一考虑资金安排，首先调用公司内部存量资金进行调度安排，如还存在资金缺口，由公司财务部完成缺口融资测算，并及时完成公司审批程序，充分利用公司充沛的银行信用额度，使用银行多种可选贷款产品进行短期资金筹措力保短期资金平衡。

（8）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发行人认真执行安监总局、国资委、电监会等国家有关部委安全工作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把确保电网安全稳定作为企业生命线，把缩短客户停电时间作为刚性需求，全力保障电力供应平稳有序。通过年初制定本年度安全工作意见，扎实开展安全性评价，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治理，稳步推进安全风险管理工作。

（9）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建立规范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将金融衍生业务的风险控制在公司总体目标范围内。发行人开展金融衍生业务以成本控制和风险管理为目的，交易需与现货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禁止开展高风险投机业务。发行人对金融衍生业务进行集中统一管理，任何下属单位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开展金融衍生业务。财务部负责根据套期保值需要提出总部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方案，对总部开展的金融衍生业务进行日常风险管理，审核分、子公司提出的金融衍生业务方案，并指导分、子公司金融衍生业务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全过程进行审计监督。

（10）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明确了信息披露的管理职责及分工、信息披露的管理内容及方法，规范了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1）分、子公司管理制度

发行人在下属分、子公司的人、财、物方面制订了多项制度，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管理，规范分、子公司的经营。

在人力资源及薪酬方面，发行人总部负责以下管理职责：分、子公司领导班

子建设，直管干部的任免、培养与管理；分、子公司人事、财务、监察、审计、调度部门主要负责人任免前的审核同意；分、子公司正处级干部任免后的备案；审批下达分、子公司用工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分、子公司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审批和清算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分、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管理。

在资产管理方面，发行人总部拟订子公司资产重组方案，审定子公司下属企业的资产重组事项；审批子公司产权占有、变动、转让和注销事项；审批子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审批分、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对外担保、抵押、或有负债、捐赠和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在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总部负责制定公司系统财务管理办法，并组织监督执行；负责公司系统财务监督工作；指导、监督分、子公司的会计核算和会计决算工作；审批分、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决算报告；审批各分、子公司年度预算方案，监督各分、子公司预算实施；审批分、子公司融资计划；审定子公司税后利润使用和弥补亏损事宜；审批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或减少方案；汇算清缴分公司和总部的所得税；审批和备案分、子公司重大财务事项。

（12）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抵御日常经营过程中的突发事件风险，发行人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及有关部委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要求，通过完善各级应急组织、应急预案、应急保障体系和应急运转机制，加强应急指挥信息管理系统、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形成了“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应急管理体系，有效规范了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针对公司治理和人员管理方面，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无法履行职责的，公司将及时安排其他管理人员代为履行职责，并根据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正常经营的开展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此外，在出现突发事件时，公司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通过指定渠道披露该事件信息及其影响情况。

（三）与出资人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相互独立情况

南方电网公司股权分别由广东省政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国务院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省人民政府分别持有。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和《关于印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通知》（发改能源[2003]2101 号），公司由中央直接管理，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财务关系在财政部单列。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经营等方面已做到完全独立，且被授权经营，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资产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受到其它任何限制。

2. 人员

发行人拥有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专职为公司工作，不在实际控制人兼任任何行政职务和领取薪酬。

3. 机构

发行人拥有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组织机构，独立于实际控制人。

4. 财务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

5. 业务经营

发行人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直接拥有或通过协议获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等权利。

（四）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安排

具体安排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六、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发行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履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相关程序。公司现有董事 3 人，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 7 人，目前暂缺 4 人，新的董事等待国资委委派。根据《国有企业监事会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接受国务院派出的国有企业监事会的监督，支持和配合监事会依法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目前，国资委已撤回派出监事，后续不再向公司委派监事。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职务任命时间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孟振平	男	党组书记、董事长	2018 年	是	否
曹志安	男	党组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是	否
毕亚雄	男	党组副书记、董事	2020 年	是	否
龙飞	男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2020 年	是	否
陈允鹏	男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5 年	是	否
肖立新	男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2020 年	是	否
刘启宏	男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8 年	是	否
钱朝阳	男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是	否
张文峰	男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是	否

备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只有任命时间，无任职期限。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发行人是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以建设和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的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发行人主要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五省（区）电

网，是东盟及大湄公河次区域电力合作和泛珠三角区域电力合作执行单位，肩负着西部大开发、西电东送重要使命，是南方区域电力资源优化配置主导者。

南方电网覆盖五省区，并与香港、澳门地区以及东南亚国家的电网相联，供电面积 100 万平方公里。供电人口 2.54 亿人，供电客户 9,670 万户。2020 年全网统调最高负荷 1.998 亿千瓦，增长 7.0%；南方五省区全社会用电量 13,056 亿千瓦时，增长 5.0%。

南方电网东西跨度近 2000 公里，网内拥有水、煤、核、抽水蓄能、油、气、风力等多种电源，截至 2020 年底，全网总装机容量 3.5 亿千瓦(其中火电 1.5 亿千瓦、水电 1.2 亿千瓦、核电 1,961 万千瓦、风电 2,618 万千瓦，光伏 2,241 万千瓦，分别占 43.4%、33.2%、5.6%、7.5%、6.4%)；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 11.2 亿千伏安，输电线路总长度 24.8 万公里。2020 年底非化石能源电量占比 53.2%。南方电网交直流混联，远距离、大容量、超高压输电，安全稳定特性复杂，驾驭难度大，科技含量高；公司掌握超(特)高压直流输电、柔性直流输电、大电网安全稳定运行与控制、电网节能经济运行、大容量储能、超导等系列核心技术，建成并运行世界第一个 ± 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标志着南方电网在特高压输电领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目前西电东送已经形成“八条交流、十一条直流”(500 千伏天广交流四回，贵广交流四回； ± 500 千伏天广直流、江城直流、高肇直流、兴安直流、牛从双回直流、金中直流，以及 ± 800 千伏楚穗特高压直流、普侨特高压直流、新东特高压直流、昆柳龙特高压直流)19 条 500 千伏及以上大通道，送电规模超过 5,800 万千瓦。

南方电网是国内率先“走出去”的电网。公司积极落实“一带一路”倡议，作为国务院确定的大湄公河次区域电力合作中方执行单位，不断加强与周边国家电网互联互通，持续深化国际电力交流合作。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累计向越南送电 394.6 亿千瓦时，向老挝送电 11.5 亿千瓦时，向缅甸购电 5.4 亿千瓦时，对缅甸送电 15.4 亿千瓦时。

从 2003 年到 2020 年，公司售电量从 2,575 亿千瓦时增长到 11,064 亿千瓦时，年均增长 8.9%；营业收入从 1,290 亿元增长到 5,744.02 亿元，年均增长 9.2%；西电东送电量从 267 亿千瓦时增长到 2305 亿千瓦时，年均增长 13.5%；资产总

额从 2,312 亿元增长到 10,125 亿元，年均增长 9.1%。全网 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从 2 亿千伏安增长到 11.2 亿千伏安，线路长度从 7.3 万公里增长到 24.8 万公里，分别增长了 4.6 倍和 2.4 倍。公司连续 14 年在国务院国资委经营业绩考核中位列 A 级；连续 16 年入围世界 500 强企业，目前列第 105 位。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电力业务、修造业务、施工业务、设计业务等，近三年及最近一期营业收入明细情况见下表：

近三年及最近一期营业收入明细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小计	3,102.26	99.66%	2,896.57	99.79%	205.69	97.91%	6.63%
其中：电力业务	3,055.30	98.15%	2,874.68	99.04%	180.62	85.97%	5.91%
修造业务	8.43	0.27%	6.58	0.23%	1.85	0.88%	21.95%
施工业务	64.63	2.08%	56.99	1.96%	7.64	3.64%	11.82%
设计业务	3.54	0.11%	2.40	0.08%	1.14	0.54%	32.20%
其他业务	58.99	1.90%	41.76	1.44%	17.23	8.20%	29.21%
行业间合并抵销	88.65	2.85%	85.83	2.96%	2.82	1.34%	3.18%
其他业务小计	10.51	0.34%	6.11	0.21%	4.40	2.09%	41.86%
合计	3,112.77	100.00%	2,902.68	100.00%	210.09	100.00%	6.75%
项目	2020 年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小计	5,724.63	99.66%	5,369.72	99.79%	354.91	97.78%	6.20%
其中：电力业务	5,637.98	98.15%	5,329.14	99.04%	308.84	85.09%	5.48%
修造业务	15.56	0.27%	12.19	0.23%	3.37	0.93%	21.66%
施工业务	119.26	2.08%	105.64	1.96%	13.62	3.75%	11.42%
设计业务	6.54	0.11%	4.45	0.08%	2.09	0.58%	31.96%
其他业务	108.86	1.90%	77.41	1.44%	31.45	8.66%	28.89%
行业间合并抵销	163.58	2.85%	159.12	2.96%	4.47	1.23%	2.73%
其他业务小计	19.39	0.34%	11.33	0.21%	8.06	2.22%	41.57%
合计	5,744.02	100.00%	5,381.05	100.00%	362.97	100.00%	6.32%

项目	2019 年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小计	5,611.49	99.61%	5,192.35	99.74%	419.14	97.96%	7.47%
其中：电力业务	5,566.36	98.80%	5,181.75	99.54%	384.61	89.89%	6.91%
修造业务	17.53	0.31%	16.20	0.31%	1.33	0.31%	7.59%
施工业务	102.60	1.82%	90.48	1.74%	12.12	2.83%	11.81%
设计业务	3.23	0.06%	2.33	0.04%	0.90	0.21%	27.86%
其他业务	80.95	1.44%	53.60	1.03%	27.35	6.39%	33.79%
行业间合并抵销	159.18	2.83%	152.01	2.92%	7.17	1.68%	4.50%
其他业务小计	22.24	0.39%	13.53	0.26%	8.71	2.04%	39.16%
合计	5,633.73	100.00%	5,205.88	100.00%	427.85	100.00%	7.59%
项目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小计	5,304.35	99.59%	5,017.38	99.79%	286.97	96.09%	5.41%
其中：电力业务	5,267.20	98.89%	5,003.47	99.52%	263.73	88.31%	5.01%
修造业务	11.06	0.21%	10.07	0.20%	1.00	0.33%	9.00%
施工业务	75.87	1.42%	68.34	1.36%	7.53	2.52%	9.92%
设计业务	2.87	0.05%	1.97	0.04%	0.89	0.30%	31.17%
其他业务	50.31	0.94%	34.89	0.69%	15.42	5.16%	30.66%
行业间合并抵销	102.97	1.93%	101.36	2.02%	1.60	0.54%	1.56%
其他业务小计	22.06	0.41%	10.37	0.21%	11.69	3.91%	52.99%
合计	5,326.41	100.00%	5,027.75	100.00%	298.66	100.00%	5.61%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304.35 亿元、5,611.49 亿元、5,724.63 亿元和 3,102.26 亿元，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电力业务，其中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2.02%，主要是国内经济逐步回暖整体用电需求增长所致。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电力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9%、98.80%、98.15%和 98.15%，是发行人最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电力业务收入分别为 5,267.20 亿元、5,566.36 亿元、5,637.98 和 3,055.30 亿元，总体保持增长趋势。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毛利润分别为 298.66 亿元、427.85 亿元、362.97 亿元和 210.09 亿元。

（三）主要业务板块

1. 主营业务地区及板块分布

按照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全国电网划分为南方电网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五省（区）。南方电网公司由中央管理，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在国家计划中单列，财务关系在财政部单列，承担南方五省（区）的电力输配售。

2. 南方电网概况

南方电网覆盖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五省（区），并与香港、澳门地区以及东南亚国家的电网相联，面积 100 万平方公里，供电总人口 2.54 亿人，供电客户 9670 万户。2020 年南方五省（区）全网统调最高用电负荷 1.998 亿千瓦，同比增长 7%；全社会用电量 13,0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

南方电网远距离、大容量、超高压输电，交直流混合运行，既有电触发直流技术，又有光触发、可控串补、超导电缆等世界顶尖技术。南方电网东西跨度近 2,000 公里，网内拥有水、煤、核、抽水蓄能、油、气、风力等多种电源，截至 2020 年底，全网总装机容量 3.5 亿千瓦，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 11.2 亿千伏安，输电线路总长度 24.8 万公里。目前南方电网西电东送已经形成“八条交流、十一条直流”19 条 500 千伏及以上大通道，送电规模超过 5,800 万千瓦。

3. 公司主营业务状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是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以及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管理南方电力区域电网电力调度交易中心。随着新输、配电项目陆续投产，南方电网主网架结构逐步完善，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继续保持了持续稳定增长。2020 年，发行人完成售电量 11,064 亿千瓦时，完成西电东送量 2,305 亿千瓦时；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 10,470.30 亿元，负债总额 6,301.58 亿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5,355.49 亿元、5,663.42 亿元、5,775.24 亿元和 3,124.62 亿元，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为电力业务收入，其中 2020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6%，主要是受国内经济增长企稳及通缩压力的缓

解影响，全社会用电需求回升引起的发行人电力业务收入增长所致。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26.15 亿元、138.20 亿元、80.70 亿元和 68.60 亿元，主要系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限制复工复产，加上南方电网贯彻落实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降低工商业电价 5%政策延长至 2020 年底”的要求而全部承担由此减免的工商业企业电费约 200 亿元，导致整体利润有所下降。

按照国家“西部大开发”的战略部署，发行人积极实施西电东送战略。南方五省区可开发水电资源的 78%和煤炭储量的 95%都集中在云南和贵州两省，而广东经济总量占近 7 成，全社会用电量是其他四省区总量的 1.5 倍，五省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资源分布极不平衡。西电东送有效解决了能源资源与消费市场“逆向分布”，成为优化区域资源配置的重要平台。目前发行人已形成“八交一直”19 条 500 千伏以上西电东送大通道，每条都在 1,000 公里以上，最大输电能力超过 5,800 万千瓦。西电东送为广东的发展提供了清洁的电能，也带动了西部产业发展，使电力工业成为云南、贵州、广西三省区的重要支柱产业，为当地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发行人大力推进“走出去”战略，积极开展与越南、缅甸、老挝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电力合作。发行人是国家授权的大湄公河次区域（GMS）电力合作中方执行单位，共有 3 回 220 千伏、4 回 110 千伏线路与越南北部电网相连，截至 2019 年底，发行人累计向越南送电 394.6 亿千瓦时；向老挝送电 11.5 亿千瓦时；向缅甸购电 5.4 亿千瓦时，向缅甸送电 15.4 亿千瓦时。发行人与澳门特区政府签订了 2010 年以后的中长期电力合作框架协议，2020 年向澳门的送电量占其用电量的 88%。

4.盈利模式

2002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正式颁布，我国实施电力体制改革，保持输配售电垂直一体化，将发电资产剥离成立独立发电集团，并单独制定上网电价，公司主要按照“购销模式”运作：公司调度并按规定上网电价购入经营区域内独立发电企业上网电量；公司按规定的销售电价，向直供电力用户和独立配电企业销售电量。公司收入主要通过购销电量价差实现，主要受到购销电量规模、国家定价水平和购销电量结构的影响。

2015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 号），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方向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模式核定电网环节独立输配电价（分电压等级、用户类别），改革后，公司从电力电量统购统销转变为成本加收益的电价形成新机制，“购销电量价差”和“独立输配电收入”两种业务模式并存，其中对于参与电力市场的电力用户，公司按照政府核定的独立输配电价获取输配电收入，对于继续执行政府定价的电力用户，公司仍按照“购销电量价差”模式获取输配电收入，公司成本收入受购售电结构变动影响程度降低，经营更为趋于平稳。但同时，深化电力体制改革也使得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影响。一是按照独立输配电价来获得收益，不同的结算方式，使得公司有可能面临营业收入的减少。二是国家放开售电侧竞争、增量配电网，新增售电商、配电商的出现影响公司市场份额，一定程度影响公司未来电量和收入增速。

（1）购销电量价差模式

购电业务。发行人按照政府规定的上网电价购入南方五省区域内独立发电企业上网电量，购入电量主要根据南方五省区域内年度用电需求预测数、全网发电机组利用率以及电网安全稳定等因素与上游各发电企业协商确定电力交易量并受政府监督管理。政府监管部门针对火电、水电、核电以及可再生能源发电等不同类型的电源分别制定不同的上网电价，发行人根据政府制定的上网电价与各发电企业签订电力购销合同，对电力交易计划、交易价格、电费结算方式及频率以及支付方式等进行约定。

售电业务。发行人售电范围覆盖南方五省区，并与香港、澳门地区及东南亚国家的电网相联，供电人口 2.54 亿人，用电客户 9,670 万户。发行人售电类型根据用电电压等级和用电性质主要分为高压供用电、低压供用电、居民供用电、趸售供用电、临时供用电以及转供电等六大类型，发行人通过与不同类型用电客户签订供用电合同。公司对供用电合同按照用电规模实行分级管理，超过一定电压等级或用电容量的客户将与市公司或省公司签订供用电合同，其他客户与县级电力公司签订供用电合同。

盈利模式。“购销模式”下，发行人经营利润主要来自公司向发电厂支付的

平均上网电价与从最终用户方收取的平均销售电价的差额，其中上网电价为公司购买电量而支付给发电厂的价格，销售电价为最终用户为其使用的电量而支付给公司的价格。输配电价是指由客户为输电和配电支付的价格，等于销售电价减去上网电价、输电配电过程中损失的价值以及政府征收的各类基金及附加费。政府综合考虑电网新增投资、成本和电量增长等因素，通过调整销售电价实现对输配电价空间的管理。此外当购电量和销售电量结构发生变动时，公司的输配电价水平将发生变化。购电结构中，因受到煤炭运输能力和环境容量的限制，东部地区在新增发电机组中所占比例有所下降。而上网电价相对较低的中西部地区新增发电机组比例有所提高。这种变化对平均上网电价具有降低效应，而对输配电价具有提高效应。售电结构中，近年来工商业用户的用电比例随我国经济的发展而有所提高，与农业生产和居民用户相比，此类用户的销售电价相对较高。这种变化对于销售电价和输配电价具有提高效应。

上网电价。上网电价主要取决于所使用的发电机组类型。2019 年国家发改委将燃煤标杆上网电价机制改为“基准价+上下浮动”的市场化价格机制，基准价按当地现行标杆上网电价确定，浮动范围为上浮不超过 10%，下浮原则上不超过 15%。国家发改委对燃气机组按天然气发电在电力系统中的作用及投产时间，实行差别化的上网电价机制，对天然气发电价格管理实行省级负责制。2020 年风电发电项目根据全国四个不同资源区分别执行每千瓦时 0.29 元、0.34 元、0.38 元和 0.47 元的指导价，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根据全国三个不同资源区分别执行每千瓦时 0.35 元、0.4 元和 0.49 元的标杆电价，垃圾焚烧发电执行全国统一的标杆电价每千瓦时 0.65 元，核电、水电执行分省标杆电价。可再生能源发电上网电价中，公司承担当地燃煤机组基准价部分（含脱硫脱硝除尘环保电价，下同），高于当地燃煤机组基准价的部分在全国范围内通过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予以补助，并由国家财政拨付资金。

销售电价。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主要根据用电类型和供电电压来确定销售电价，同时考虑最终用户的承受能力。根据中央定价目录，省及省以上电网输配电价由国家发改委制定，电力市场交易机制形成前，省及省以上电网统一调度的未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价格的上网电量，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制定上网电价；省及省以上电网未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价格的销售电量，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定价原

则和总体水平，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各类电力用户具体价格水平。为引导用户合理用电，销售电价实行了两部制电价、峰谷分时和丰枯季节电价、功率因数调整电费等电价制度；为加快淘汰落后高耗能产业，政府出台了差别电价政策、惩罚性电价和阶梯电价政策。

政府基金及附加。政府基金及附加包括五个项目，分别为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大中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小型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农网还贷资金、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

（2）独立输配电收入模式

独立输配电收入模式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模式核定电网环节独立输配电价。2020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下发《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发改价格规[2020]101 号）对独立输配电价定价进行明确，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办法核定输配电价，以严格的成本监审为基础，弥补电网企业准许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各省政府价格主管部门负责对各省级电网企业经营范围输配电价格进行核定，先核定电网企业输配电业务的准许收入，再以准许收入为基础核定输配电价。准许收入计算公式为：准许收入=准许成本+准许收益+税金。

准许成本。准许成本由折旧费和运行维护费构成，区分基期准许成本和监管周期新增（减少）准许成本分别核定。基期准许成本是指根据输配电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等规定，经成本监审核定的历史成本。基期输配电定价成本包括折旧费和运行维护费，折旧费指按与输配电服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原值和一定折旧率计提的费用，运行维护费指电网企业维持电网正常运行的费用，包括材料费、修理费、人工费和其他运营费用。监管周期新增（减少）准许成本，是指公司在监管期初前一年及监管周期内预计合理新增或减少的准许成本；对于监管周期内新增准许成本，折旧费的计算公式为：折旧费=预计新增输配电固定资产投资额×预计新增投资计入固定资产比率×定价折旧率，其中新增投资计入固定资产比率按不超过 75%计算，定价折旧率根据新增的输配电固定资产分类定价折旧年限（附后）和新增固定资产结构核定，预计新增输配电固定资产按照不高于历史电量固定资产的原则核定（国家政策性重大投资除外）；对于监管周期内减少准许成本，监管周期内退役、报废的固定资产和摊销完毕的无形资产，相应减少的成本费用率

标准参照上一监管周期费率水平，监管周期内已计提完折旧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定价折旧费。

准许收益。准许收益的计算公式为：准许收益=可计提收益的有效资产×准许收益率。其中，可计提收益的有效资产是指发行人投资形成的输配电线路、变电配电设备以及其他与输配电业务相关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净值、无形资产净值和营运资本。其中，可计提收益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等。可计提收益的营运资本，指发行人为提供输配电服务，除固定资产投资以外的正常运营所需要的周转资金。

准许收益率的计算公式为：准许收益率=权益资本收益率×（1-资产负债率）+债务资本收益率×资产负债率。其中权益资本收益率，原则上按不超过同期国资委对电网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确定的资产回报率，并参考上一监管周期省级电网企业实际税后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核定。在总体收益率控制的前提下，考虑东西部差异，对涉及互助帮扶的省级电网企业收益率可作适当调整。

债务资本收益率。参考电网企业实际融资结构和借款利率，以及不高于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市场报价利率核定。如电网企业实际借款利率高于基准利率市场报价利率，按照基准利率市场报价利率的 90%核定；如实际借款利率低于基准利率市场报价利率，按照实际借款利率加二者差额的 50%水平核定。

价内税金。价内税金依据现行国家相关税法规定核定，计算公式为：价内税金=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其中所得税计算公式为：所得税=可计提收益的有效资产×（1-资产负债率）×权益资本收益率÷（1-所得税率）×所得税率，所得税率按照税法有关规定核定；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不含增值税的准许收入×增值税税率-准许成本进项税抵扣额）×（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教育费附加计征比率）。

（四）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2020 年，我国科学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经济运行稳定恢复，实现了 2.3% 的增长，成为疫后全球唯一实现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电力行业积极推进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为全面推动

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复学，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提供了电力安全保障。总体来看，电力行业呈现出如下特点：

1.电力消费增速稳定回升，第一产业用电量快速增长

2020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为 7.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1%。分产业来看，第一产业用电量为 8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2%，主要得益于农网升级改造等强农惠农政策的加快落实落地；第二产业用电量为 5.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5%；第三产业用电量为 1.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 1.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9%。分区域来看，云南、四川、甘肃、内蒙古、西藏、广西、江西、安徽 8 个省(区)实现 5%以上的增长。

2.电力消费结构继续优化，高端制造业和新兴服务业成用电新亮点

2021 年上半年，我国第一产业用电量为 451 亿千瓦时；第二产业用电量为 26,610 亿千瓦时；第三产业用电量为 6,710 亿千瓦时；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 5,568 亿千瓦时。2021 年上半年，我国第二产业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总量的 67.64%，占比最大；第三产业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总量的 17.0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总量的 14.15%；第一产业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总量的 1.15%。2020 年以来，我国第一产业用电量的快速增长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国家加大农网改造升级力度，乡村用电条件持续改善，电力逐步代替人力和畜力，电动机代替柴油机，以及政府持续深入推进脱贫攻坚战，带动乡村发展，促进第一产业用电潜力释放。2020 年，中国制造业用电量增长 2.9%，其中，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四大高载能行业、其他制造业行业和消费品制造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 4.0%、3.6%、3.3%、-1.8%。在 2020 年第三、四季度，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 10.8%、11.9%，是当前工业高质量发展中展现出来的一大亮点。服务业方面，2020 年全年中国第三产业用电量达到了 1.21 万亿千瓦时，累计增长 1.9%，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3.9%，高增长主要得益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快速推广应用，并进一步促进在线办公、生活服务平台、文化娱乐、在线教育等线上产业的高速增长。

3.发电量稳步增长，火力发电仍是主要发电方式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以来，我国电力生产行业总发电量呈现稳步增长趋势。2020 年我国全社会发电量达到 74,170.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2021 年 1-6 月，我国累计发电量达到 38,71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7%。

从发电方式来看，目前，我国仍以火力发电为主要发电方式，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上半年，全国火力发电量为 28,262 亿千瓦时，占比为 73.00%；水力发电量为 4,826.7 亿千瓦时，占比为 12.47%；风力发电量为 2,819.2 亿千瓦时，占比为 7.28%；核能发电量为 1,950.9 亿千瓦时，占比为 5.04%；太阳能发电量为 858.20 亿千瓦时，占比为 2.22%。

4.供电可靠率总体稳定向好，跨区送电量持续增长

2021 年供电可靠率总体稳定向好，总体来看，城市地区平均供电可靠率高于农村地区，平均停电时间和次数低于农村地区。2021 年第一季度，全国 50 个主要城市供电企业用户供电可靠性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平均供电可靠率为 99.971%，全国范围内未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其中，全国 50 个主要城市供电企业用户平均停电时间 0.63 小时/户，同比增加 0.04 小时/户；全国 50 个主要城市供电企业用户平均停电次数为 0.22 次/户，同比增加 0.01 次/户；造成全国 50 个主要城市供电企业停电的主要原因是故障停电，造成平均停电时间 0.34 小时/户，占总停电时间的 54.38%。故障停电中，设备原因占 27.46%，异物短路、外力破坏等外力因素占 26.39%，用户影响占 13.94%。

我国的能源资源与负荷中心呈现十分不均衡的分布特征，能源的总体分布为西多东少、北多南少，电力需求中心却长期处于东中部地区，我国 80%以上的能源分布在西部和北部，而 75%的电力消费集中在东部和中部。根据中电联的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 1-6 月，全国完成跨区送电量 2,9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0%；全国完成跨省送出电量 7,21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7%。

5.电力绿色发展与安全供应并举

电力行业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不动摇，大力发展低碳清洁能源，电力供应结构进一步绿色低碳化。从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装机容量来看，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进一步提升。2021 年上半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5,187 万千瓦

瓦，同比增加 1,492 万千瓦。截至 6 月底，全国全口径水电装机容量 3.8 亿千瓦，同比增长 4.7%；火电 12.7 亿千瓦，同比增长 4.1%；核电 5,216 万千瓦，同比增长 6.9%；并网风电 2.9 亿千瓦，同比增长 34.7%；并网太阳能发电装机 2.7 亿千瓦，同比增长 23.7%。全国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0.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7.8%，占总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45.4%，同比提高 3.2 个百分点；全口径煤电装机容量 10.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5%，占总装机容量比重进一步降至 48.2%，同比降低 3.3 个百分点。

（五）行业发展前景

1. 良好的发展前景

2021 年 3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全文正式发布。其中提到，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东中部分布式能源，有序发展海上风电，加快西南水电基地建设，安全稳妥推动沿海核电建设，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 左右。推动煤炭生产向资源富集地区集中，合理控制煤电建设规模和发展节奏，推进以电代煤。有序放开油气勘探开发市场准入，加快深海、深层和非常规油气资源利用，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地热能。提高特高压输电通道利用率。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智能调节能力，加强源网荷储衔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电能力，推进煤电灵活性改造，加快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完善煤炭跨区域运输通道和集疏运体系，加快建设天然气主干管道，完善油气互联互通网络。文件公布大型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包括：建设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基地；建设金沙江上下游、雅砻江流域、黄河上游和几字湾、河西走廊、新疆、冀北、松辽等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广东、福建、浙江、江苏、山东等海上风电基地。电力外送通道包括：建设白鹤滩至华东、金沙江上游外送等特高压输电通道，实施闽粤联网、川渝特高压交流工程；研究论证陇东至山东、哈密至重庆等特高压输电通道。

2.“十四五”规划电网发展目标与前景

（1）“十四五”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发展目标

遵循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和高质量发展观，认真贯彻习总书记提出“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重大能源战略思想，按照全国一盘棋的要求，坚定走好绿色低碳、清洁高效的电力转型之路，加快建立健全电力投资治理体系、科学选择电力投资方向、持续优化电力投资结构、壮大有效电力投资规模、切实推动电力投资转型升级，不断提升电力技术现代化水平，全力打造安全高效电力供应保障体系，全方位促进“电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最终实现电力工业高质量发展，为在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提供坚实的电力支撑和动力保障。

（2）“十四五”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主要趋势

①“双循环”发展格局将成为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根本方向。电力是形成国内大消费市场的关键一环。“十四五”期间，国内最终消费将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压舱石”，而以电力替代和节能降耗为核心的电力投资与建设将是促进消费升级、实现“六保”和“六稳”的重要抓手。

②高质量发展将成为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内在要求。绿色（低碳）、安全、高效、经济仍将是“十四五”电力投资与建设的重要内涵和本质要求，绿色（低碳）是方向、安全是保证、高效是根本、经济是要求，这四者之间相互相承，有机统一，不能偏重偏废。

③多层次电力市场将成为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现实需要。“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全面建成国家、省、市等多层次电力交易中心，中长期期货、现货、容量、碳交易以及辅助服务等多维度电力市场有机运行，电力交易的便利化有利于推动电力投资与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④数字化转型将成为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关键力量。能源革命与数字革命的相互融合是大势所趋。“十四五”期间，加速对传统电力的数字化改造和投资与建设，将成为推动电力转型和电力管理变革的必由之路，使我国电力发展更加柔性化、互联化、高端化和高效化。

⑤高水平对外开放与合作将成为我国电力投资与建设的鲜明特性。遵循“共商、共建、共享”的理念，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电力开放新格局，通过“引进来”和“走出去”双向驱动，不断开拓国际电力合作共赢的新局面。

（六）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以建设和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的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发行人主要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五省（区）电网，是东盟及大湄公河次区域电力合作和泛珠三角区域电力合作执行单位，肩负着西部大开发、西电东送重要使命，是南方区域电力资源配置主导者，有丰富的政府资源和强有力的政府支持。

南方电网覆盖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五省（区），并与香港、澳门地区以及东南亚国家的电网相联，面积 100 万平方公里，供电总人口 2.54 亿人，供电客户 9,670 万户。2020 年南方五省（区）全网统调最高用电负荷 1.998 亿千瓦，同比增长 7%；全社会用电量 13,0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

南方电网远距离、大容量、超高压输电，交直流混合运行，既有电触发直流技术，又有光触发、可控串补、超导电缆等世界顶尖技术。南方电网东西跨度近 2,000 公里，网内拥有水、煤、核、抽水蓄能、油、气、风力等多种电源，截至 2020 年底，全网总装机容量 3.5 亿千瓦，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 11.2 亿千伏安，输电线路总长度 24.8 万公里。目前南方电网西电东送已经形成“八条交流、十一条直流”19 条 500 千伏及以上大通道，送电规模超过 5,800 万千瓦。

（七）发行人经营方针战略

1. 企业宗旨及团队理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发展战略工作，通过不断的探索与实践，已形成了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体系框架，并在不断丰富和深化其内涵。南网总纲如下：

企业宗旨： 人民电业为人民

企业定位： 国家队地位 平台型企业 价值链整合者

企业愿景： 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

管理理念： 依法治企 科学治企 从严治企

经营理念： 诚信立企 节俭养德 持续增长 全员为要

安全理念： 一切事故都可以预防

服务理念： 为客户创造价值

人才理念： 企业第一资源 发展竞争之本

团队理念：

领导人员： 对党忠诚 勇于创新 治企有方 兴企有为 清正廉洁

人才队伍： 矢志爱国奉献 勇于创新创造

员工队伍： 爱岗敬业 精益求精 协作共进 创业创效 廉洁从业

工作理念： 策划 规范 改善 卓越

南网精神： 勇于变革 乐于奉献

品牌形象： 万家灯火 南网情深

2. “十四五”发展规划

(1) “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将以智能电网为核心，推动清洁化生产消费、数字化转型融合、智能化分配流通。持续按照“五个环节+四个支撑体系”为核心的智能电网架构体系，加快打造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智能电网。至 2025 年，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南方电网智能电网格局基本形成，世界一流的“两区一港”智能电网基本建成。其中，粤港澳大湾区、海南智能电网示范区达到世界一流水平，重要节点城市达到世界领先水平；依托存量及增量厂站资源，规模化规划建设变电站、充换电站、储能站、数据中心、5G 基站、北斗基站等“多站合一”，整合大电网电能、分布式能源、储能、数据中心，充电装置等元素，实现开放共享、合作运营。

(2) 根据《南方电网公司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十四五”应用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发布。南方电网正在建设集北斗位置服务、短报文通信管理和时频监测等基础模块于一体的运营服务平台。按照计划,平台将于今年 6 月底上线运行,届时可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五省区提供北斗高精度定位服务。

北斗高精度定位服务可达到米级、亚米级、厘米级和毫米级,将在电网无人机自主巡检和地质灾害监测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根据《规划》,2022 年,南方电网将实现 500 千伏及以上线路自主巡检全覆盖;2025 年,南方电网将建成北斗高精度地质灾害监测站不少于 300 个,为南方电网供电区域内的输电线路提供精准实时的地质灾害监测和预警服务。目前,南方电网已在广东、广西、云南、贵州等省区试点开展地质灾害监测应用,通过实时监测地质变化和杆塔状态,全面提升了安全管理和灾害预警能力。

《规划》主要从基础建设、平台建设和业务应用三大方面系统描绘南方电网公司推进北斗应用与电力业务融合发展的各类电力应用场景,从生技、基建、物资、营销、调度、安监、国际、公共等八大业务领域开展北斗系统的深度应用。“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将结合电力行业特点,进一步扩展北斗系统在电力业务的应用范围,利用自主研发的北斗运营服务平台和相关终端设备,打造一系列具有公司特色的典型示范应用,并基于公司统一数据中心开展数据汇集及共享,提升智能电网数据共享、智能决策水平。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一) 媒体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出资人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负面舆情或被媒体质疑事项。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审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除特别说明外，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涉及的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 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均为发行人当年合并报表口径。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编制基础、审计情况、财务会计信息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情况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均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发行人 2018 年财务报表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号为：（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0862317_A16 号），2019-2020 年财务报表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号为：（天职业字【2020】25361 号和天职业字【2021】18086 号）。

2020 年发行人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务审计合同到期，重新招标确定新的事务所。根据招标结果，确定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变更前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变化，未对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

1. 2018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根据 2018 年 9 月 7 日财政部会计司《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由“其他业务收入”项目改为“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数据,以上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 其他调整

本公司对以下前期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

①调整 2017 年度内部交易抵销,减少营业收入 15,969 万元,减少 2017 年利润总额 1,642 万元;

②下属子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转回 2017 年核销的应上缴财政的电力建设基金 6,836 万元;

③下属子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补记 2017 年 9 月并网考核与补偿电费,增加 2017 年营业成本 739 万元;

④下属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将乐昌市东洛水库电站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⑤补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 33,962 万元,其中 2017 年度 8,911 万元。

上述调整对发行人 2018 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年初余额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29,813,023,098.72	467,252.99	29,813,490,351.7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42,851,642.22	-5,779,364.74	6,137,072,277.48
预付款项	3,525,050,994.09	-757,330.70	3,524,293,663.39
其他应收款	1,531,686,071.20	2,573,102.34	1,534,259,173.54
存货	2,764,744,495.36	673,427.92	2,765,417,923.28
固定资产	558,895,579,014.02	83,557,422.63	558,979,136,436.65
在建工程	76,380,371,335.69	-5,943,893.00	76,374,427,442.6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8,198,979,884.62	7,392,811.96	78,206,372,696.58
应付职工薪酬	11,291,133,943.40	3,980.70	11,291,137,924.10
应交税费	5,854,083,722.79	339,748,523.78	6,193,832,246.57
其他应付款	69,830,659,474.56	20,044,536.56	69,850,704,011.12
长期应付款	3,718,201,356.33	72,969,425.81	3,791,170,782.14
资本公积	123,850,451,830.56	33,272,041.68	123,883,723,872.24
未分配利润	45,531,309,646.11	-398,640,703.05	45,132,668,943.06

上述调整对发行人 2017 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年初余额/本期发生额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年初余额/本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	23,988,695,652.74	1,589,915.36	23,990,285,568.10
其他应收款	1,107,559,012.05	824,876.00	1,108,383,888.05
存货	2,656,218,474.49	857,223.91	2,657,075,698.40
固定资产	522,186,745,896.74	94,486,351.57	522,281,232,248.31
应付职工薪酬	11,178,715,818.27	54,067.08	11,178,769,885.35
应交税费	5,259,110,494.11	250,681,193.57	5,509,791,687.68
其他应付款	66,298,895,114.65	20,311,373.07	66,319,206,487.72
预计负债	345,222,497.36	31,914.88	345,254,412.24
资本公积	116,972,690,753.01	33,272,041.68	117,005,962,794.69
未分配利润	39,901,759,596.94	-206,592,223.44	39,695,167,373.50
营业收入	489,148,291,974.86	-159,545,060.29	488,988,746,914.57
营业成本	458,615,721,506.67	-126,673,271.31	458,489,048,235.36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 年初余额/本期发生额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 年初余额/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240,060,004.11	243,491.24	3,240,303,495.35
财务费用	9,486,574,469.20	333,327.56	9,486,907,796.76
资产减值损失	998,850,503.18	1,274,905.05	1,000,125,408.23
其他收益	735,699,454.00	379,504.98	736,078,958.98
营业外收入	1,529,457,595.98	-68,580,860.27	1,460,876,735.71
营业外支出	518,575,718.86	11,121.29	518,586,840.15
所得税费用	4,382,070,672.24	89,112,490.20	4,471,183,162.44
净利润	13,738,200,858.93	-192,048,479.61	13,546,152,37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3,104,706,685.47	-192,048,479.61	12,912,658,205.86

2. 2019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在“其他综合收益”和“盈余公积”之间增加“专项储备”项目反映高危行业企业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的期末账面价值；利润表中，将“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位置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一行，并更名为“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②预付账款重分类列报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资产负债表日，如为购置规定资产按合同约定而预付的款项，则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如为建造固定资产而预付的施工款项、物资采购款项，且工程已开工，则在“在建工程”中列报。

③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确认方式变更

本公司 2019 年结合财政部会计处理规定及国内同行业核算方式，调整了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算方式，按照实际收到财政部拨付补贴资金、向发电企业实际转付补贴资金进行会计核算。

④综合线损执行同期管理

本公司自 2019 年 9 月起对供电范围全部用户统一在月末 24 点集中抄表，全面实现公司综合线损同期管理，并正式行文向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南方电网计财〔2019〕30 号）。

⑤执行行业成本核算制度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电网经营行业的通知》（财会〔2018〕2 号）通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电力产品成本由完全成本法改为制造成本法核算。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①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税务检查要求补缴以前年度医保费用涉及企业所得税；

②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IPO），根据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意见调整部分报表项目。

（4）其他期初调整事项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企业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3 年 8 月 20 日成立，2019 年 4 月其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并划属海南电网产业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2019 年 12 月与海南电网公司并表。

3. 2020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下属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会计政策主要影响如下：

报表科目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期初金额（元）
应收账款	-107,577,742.23
存货	75,006,932.38
合同资产	57,260,501.77
其他流动资产	-6,595,183.37
固定资产	-1,290,626.84
在建工程	-38,842,128.55
无形资产	-4,777,415.71
开发支出	-26,338,262.72
预收款项	-319,993,195.81
合同负债	217,448,247.52
应交税费	10,567,112.86
其他流动负债	7,771,569.66
未分配利润	31,052,340.50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末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IPO），根据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意见调整上年（年初）及以前年度多个报表项目，对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报表科目名称	会计差错更正调整期初/上期金额（元）
应收账款	6,598,707.80
存货	-1,879,295.82
其他流动资产	-377,284.61
固定资产	3,366,962.59
在建工程	-19,331,411.37

报表科目名称	会计差错更正调整期初/上期金额（元）
商誉	-1,282,96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63.40
应付账款	4,054,290.11
应交税费	558,446.67
未分配利润	-4,982,324.43
少数股东权益	-12,519,031.45
营业收入	-10,097,582.42
营业成本	-1,296,941.04
资产减值损失	-17,910,398.21
营业外收入	9,751,467.01
所得税费用	541,783.27
净利润	-17,501,35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82,324.43
少数股东损益	-12,519,031.45

（三）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 2018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 2018 年按有关规定编制合并报表，共有纳入合并范围各级企业 170 户，较 2017 年净减少 53 户。各级企业合并范围具体变化原因如下表所示：

2017年至2018年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变化原因	二级企业	三级企业	四级企业	五级企业	合计
合并范围 增加	新设成立	6户	22户	-	-	28户
	分离成立	-	-	-	-	-
	无偿接收	-	-	-	-	-
	收购兼并	6户	5户	-	-	11户
	新纳入	-	-	-	-	-
合并范围 减少	清算关闭	-	-	4户	-	4户
	吸收合并	-	88户	-	-	88户

	变化原因	二级企业	三级企业	四级企业	五级企业	合计
合并范围净减少		-	-	-	-	53户

2.201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 2019 年按有关规定编制合并报表，共有纳入合并范围各级企业 196 户，较 2018 年净增加 26 户。各级企业合并范围具体变化原因如下表所示：

2018 年至 2019 年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变化原因	二级企业	三级企业	四级企业	五级企业	合计
合并范围 增加	新设成立	-	24户	7户	-	31户
	分离成立	1户	-	-	-	1户
	无偿接收	-	-	-	-	-
	收购兼并	-	-	-	-	-
	新纳入	-	-	-	-	-
合并范围 减少	清算关闭	-	-	1户	-	1户
	吸收合并	-	5户	-	-	5户
合并范围净增加		-	-	-	-	26户

3.202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 2020 年按有关规定编制合并报表，共有纳入合并范围各级企业 248 户，较 2019 年净增加 52 户。各级企业合并范围具体变化原因如下表所示：

2019年至2020年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变化原因	二级企业	三级企业	四级企业	五级企业	合计
合并范围 增加	新设成立	-	1户	-	-	1户
	投资成立	1户	5户	4户	-	10户
	无偿接收	-	-	-	-	-
	收购兼并	-	4户	41户	-	45户
	新纳入	-	-	-	-	-
合并范围 减少	清算关闭	-	3户	-	-	3户
	出售转让	-	1户	-	-	1户
合并范围净增加		-	-	-	-	52户

4.2021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21 年半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五）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发行人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财务审计合同于 2019 年到期，通过重新招标决定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变更前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会计信息

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货币资金	2,476,976	2,669,599	2,848,383	2,591,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866	291,497	249,261	230,263
衍生金融资产	-	823	-	-
应收票据	470,679	293,878	280,392	278,304
应收账款	7,160,521	5,274,998	5,245,055	1,096,663
预付款项	198,931	112,841	70,074	336,225
应收保费	12,717	4,136	6,991	1,325
应收分保账款	70,122	31,785	35,892	28,183
应收分保准备金	81,328	61,526	57,882	48,434
其他应收款	310,209	238,065	118,277	135,2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98,372	99,994	-
存货	584,985	336,236	297,248	281,197
合同资产	229,996	12,085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44,725	1,55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755	24,174	14,687	-
其他流动资产	901,359	1,054,253	964,143	674,769
流动资产合计	13,478,443	10,648,994	10,289,833	5,702,375
债权投资	204,288	-	-	-
其他债权投资	191,993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27,613	893,867	800,7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6,101	-	-	-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000
长期应收款	745,776	425,207	233,745	145,234
长期股权投资	3,730,542	3,565,201	3,514,048	3,279,120
投资性房地产	132,382	133,933	108,017	112,516
固定资产净值	69,265,599	70,047,239	63,886,172	61,217,725
在建工程	11,321,651	10,240,066	9,558,635	6,233,254
使用权资产	42,306	-	-	-
无形资产	3,148,388	3,128,932	2,932,700	2,768,384
开发支出	283,852	275,852	242,156	165,458
商誉	23,115	22,873	5,121	2,178
长期待摊费用	50,818	57,170	52,300	55,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0,562	908,297	809,969	710,8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223	768,214	838,663	301,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224,594	90,600,597	83,075,393	75,797,304
资产总计	104,703,037	101,249,591	93,365,226	81,499,679
短期借款	1,623,547	1,739,603	480,902	1,400,4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129
衍生金融负债	-	-	222	108
应付票据	497,771	851,236	718,866	422,759
应付账款	7,330,489	7,294,561	7,525,020	8,272,313
预收款项	128,442	1,159,696	1,358,217	1,413,036
合同负债	1,538,614	34,575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4,747	3,042	4,188	3,486
应付职工薪酬	533,203	501,912	882,819	1,144,498
应交税费	385,272	355,189	849,307	473,974
其他应付款	6,292,765	5,731,790	6,391,237	6,418,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0,667	3,054,159	4,075,431	3,771,256
其他流动负债	2,938,926	2,210,788	3,006,827	3,502,7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96	3,983	1,995	2,75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44,968	458,255	445,583	362,499
拆入资金	-	-	50,000	-
应付分保账款	86,970	29,955	41,086	29,012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202,241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流动负债合计	26,313,177	23,428,744	25,831,699	27,426,740
长期借款	20,951,206	21,946,060	17,401,242	15,928,382
应付债券	12,090,818	11,950,989	9,731,107	4,800,307
租赁负债	43,645	-	-	-
长期应付款	276,634	167,948	168,325	183,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133	133
预计负债	32,738	33,323	29,575	29,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3,004	654,934	543,600	16,691
递延收益	2,278,038	2,067,262	1,528,793	863,2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416,584	297,381	290,72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02,667	37,117,897	29,693,501	21,821,249
负债合计	63,015,844	60,546,642	55,525,200	49,247,989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其它权益工具	1,495,702	1,496,002	1,498,202	998,857
资本公积	15,097,277	14,912,479	14,170,994	13,458,910
其它综合收益	-46,033	-29,937	55,164	43,181
专项储备	6,753	6,405	7,440	5,735
盈余公积	10,052,487	10,052,487	8,447,149	6,886,834
一般风险准备	131,993	125,224	112,933	-
未分配利润	6,976,530	6,355,334	6,590,048	4,134,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14,709	38,917,994	36,881,931	31,528,170
少数股东权益	1,972,484	1,784,955	958,096	723,5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87,193	40,702,949	37,840,026	32,251,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703,037	101,249,591	93,365,226	81,499,679

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246,205	57,752,408	56,634,191	53,554,863
营业收入	31,127,653	57,440,170	56,337,339	53,264,069
其他类金融业务收入	118,552	312,239	296,852	290,794
利息收入	44,892	86,244	64,974	76,339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已赚保费	62,413	224,792	212,757	212,1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247	1,202	19,121	2,288
二、营业总成本	30,591,213	57,165,051	55,208,813	52,244,686
营业成本	29,026,785	53,810,512	52,058,765	50,277,484
利息支出	10,670	11,678	17,631	13,9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399	45,582	46,264	53,199
赔付支出净额	101,598	168,265	134,780	116,20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5,322	12,582	62,284	2,876
分保费用	-35,494	-33,740	-22,218	-21,7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745	238,495	258,335	318,527
销售费用	31,322	71,241	110,332	103,138
管理费用	537,581	1,232,255	1,112,106	213,593
研发费用	84,039	251,063	204,273	18,900
财务费用	710,890	1,357,119	1,226,262	1,151,394
其他收益	37,265	105,452	101,685	90,9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999	300,415	291,247	191,68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20	18,912	-4,040	1,006
资产减值损失	56	-42,169	-65,702	-2,813
信用减值损失	-10,488	-	-	-
资产处置收益	22,034	72,807	9,887	44,327
汇兑净收益	-40	-120	8	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8,940	1,042,655	1,758,464	1,638,157
加：营业外收入	65,030	174,010	128,078	140,866
减：营业外支出	6,322	103,772	83,100	114,1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7,647	1,112,893	1,803,442	1,664,879
减：所得税费用	221,615	305,845	421,420	403,3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032	807,048	1,382,022	1,261,51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86,032	807,048	1,382,022	1,261,51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77,757	118,028	115,629	82,49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275	689,020	1,266,392	1,179,025
六、其他综合收益	-7,612	-98,341	12,732	3,7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8,420	708,706	1,394,753	1,265,2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152	104,787	116,343	87,95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602,268	603,919	1,278,410	1,177,341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43,456	63,438,711	63,427,079	59,704,4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08	99,869	67,384	68,1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6,312	4,661,441	5,564,320	4,713,5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7,486	12,674	83,084	2,00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813	1,988	-757	2,753
收取利息和手续费净增加额	56,477	111,743	71,053	84,68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73,570	280,535	264,331	236,33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120	-21,336	-14,245	-18,6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11,067	-	-	382,35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5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98,372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84,607	68,585,625	69,512,249	65,175,7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06,695	47,169,587	46,715,380	42,391,1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8,406	6,582,645	6,300,763	5,912,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6,398	2,536,385	2,727,076	2,930,3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440	4,998,269	557,879	5,137,299
存放央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1,029	196,060	-57,662	-146,89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9,230	190,322	133,302	130,145
支付手续费的现金	31,237	79,674	59,360	6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98,378	61,802,943	61,453,097	56,42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6,230	6,782,682	8,059,152	8,751,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2,648	2,342,866	2,740,975	1,737,55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34	217,080	171,409	122,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72	114,968	45,550	52,2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	-	688	-	1,3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52	74,427	65,796	75,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705	2,750,029	3,023,730	1,989,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3,147	10,874,673	11,763,322	10,054,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1,550	2,773,527	3,152,173	4,390,2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85	6,040	6,783	2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0	1,940	418,081	40,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3,052	13,656,180	15,340,360	14,485,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5,347	-10,906,151	-12,316,630	-12,496,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971	775,121	377,085	1,161,6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971	743,068	185,382	60,4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43,698	19,919,154	20,841,185	13,860,1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	2,357	542,295	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0,950	20,696,632	21,760,566	15,021,9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76,595	14,991,084	15,450,880	10,289,5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6,843	1,678,341	1,458,264	1,352,9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414	84,362	38,165	35,0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9	74,387	164,513	12,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9,787	16,743,812	17,073,658	11,655,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63	3,952,820	4,686,908	3,366,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7	-14,066	3,139	10,6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231	-184,715	432,570	-367,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8,293	2,573,008	2,140,217	2,505,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0,061	2,388,293	2,572,787	2,138,241

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货币资金	3,533,610	3,694,856	3,736,564	3,569,131
应收账款	1,011,741	57,805	70,216	42,308
预付款项	2,234	1,209	1,204	47,973
其他应收款	90,192	83,998	2,845	5,783
存货	46,466	44,491	55,852	62,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696	33,060	35,896	22,042
流动资产合计	4,708,938	3,915,420	3,902,577	3,750,1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1,125	41,125	33,5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125	-	-	-
长期股权投资	24,335,628	24,191,347	22,411,231	20,434,34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551,894	5,872,654	4,896,093	5,492,561
在建工程	589,466	536,828	1,048,434	127,195
使用权资产	39,889			
无形资产	143,230	160,374	153,609	125,829
开发支出	87,774	85,801	65,499	43,025
长期待摊费用	335	1,847	2,045	1,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17	53,217	64,256	64,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72	38,61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80,730	30,981,806	28,682,292	26,322,999
资产总计	35,589,668	34,897,226	32,584,870	30,073,102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1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8,639	420,170	428,254	152,771
预收款项	112	3,372	262	95
应付职工薪酬	108,881	106,170	155,191	176,273
应交税费	54,591	48,573	17,841	27,456
其他应付款	2,682,555	2,721,065	3,404,988	3,949,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802	406,802	536,854	605,444
其他流动负债	568,360	-	-	-
流动负债合计	4,859,941	3,706,151	4,543,391	4,918,839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长期借款	1,905,421	2,590,909	2,403,329	2,513,619
应付债券	650,000	690,000	530,000	276,000
租赁负债	40,548	-	-	-
长期应付款	492,279	487,466	19,025	22,523
递延收益	39,890	27,933	19,972	19,3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8,138	3,796,308	2,972,326	2,831,448
负债合计	7,988,079	7,502,459	7,515,717	7,750,287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其它权益工具	1,495,702	1,496,002	1,498,202	998,857
资本公积	12,253,129	12,252,749	11,537,768	10,851,091
其它综合收益	7,927	7,927	431	431
盈余公积	7,638,090	7,638,090	6,032,752	4,472,437
未分配利润	206,741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01,589	27,394,767	25,069,152	22,322,8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589,668	34,897,226	32,584,870	30,073,102

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4,294	8,328,621	8,049,561	7,469,971
营业收入	3,244,294	8,328,621	8,049,561	7,469,971
二、营业总成本	3,329,487	8,212,174	7,977,006	7,462,844
营业成本	3,210,255	7,924,966	7,658,986	7,285,7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86	5,617	16,147	25,07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25,546	72,734	82,288	-
研发费用	11,498	84,146	84,438	-
财务费用	77,701	124,710	135,147	159,509
其他收益	-663	3,310	4,343	4,147
投资收益	290,634	826,503	2,017,301	1,551,44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331
资产减值损失	-	-3,013	-31,114	-7,446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	3	57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779	943,250	2,063,141	1,563,085
加：营业外收入	2,023	8,184	1,798	1,038
减：营业外支出	61	12,491	4,313	5,0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741	938,942	2,060,626	1,559,039
减：所得税费用	-	28,425	13,576	1,3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741	910,517	2,047,050	1,557,639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6,741	910,517	2,047,050	1,557,639
其他综合收益	-	7,496	-	-
综合收益总额	206,741	918,013	2,047,050	1,557,639

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6,631	9,174,080	8,787,509	8,494,8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	28,925	86	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46	189,715	1,086,385	1,434,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9,829	9,392,720	9,873,979	9,929,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6,096	7,974,152	7,533,541	7,306,9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25	197,187	195,186	177,1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31	33,510	107,324	212,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05	140,100	1,740,843	1,106,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3,058	8,344,950	9,576,894	8,802,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2	1,047,770	297,086	1,126,9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449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993	687,087	1,935,085	1,514,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82	815	1,810	3,4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075	687,902	1,941,392	1,517,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8,103	718,961	1,177,451	478,96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8,822	1,036,030	1,309,870	2,272,2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53	2	50,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925	1,758,744	2,487,323	2,801,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50	-1,070,843	-545,931	-1,284,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55,000	111,000	1,101,14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08,500	874,900	714,400	206,3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5,470	24,368,161	26,095,188	14,388,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3,970	25,298,061	26,920,588	15,696,1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3,729	712,923	644,020	474,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085	232,672	263,645	308,7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7,324	24,371,100	25,596,359	14,400,5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4,138	25,316,695	26,504,023	15,184,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68	-18,633	416,565	511,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	-288	-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47	-41,707	167,432	354,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4,856	3,736,564	3,569,131	3,214,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3,610	3,694,856	3,736,564	3,569,131

（二）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470.30	10,124.96	9,336.52	8,149.97
负债总额	6,301.58	6,054.66	5,552.52	4,924.80
有息债务	4,198.62	4,089.08	3,469.62	2,940.02
所有者权益	4,168.72	4,070.29	3,784.00	3,225.17
流动比率（倍）	0.51	0.45	0.40	0.21
速动比率（倍）	0.49	0.44	0.39	0.20
资产负债率	60.19%	59.80%	59.47%	60.43%
债务资本比率	60.19%	50.13%	48.34%	48.0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总收入	3,124.62	5,775.24	5,663.42	5,355.49
营业利润	84.89	104.27	175.85	163.82
利润总额	90.76	111.29	180.34	166.49
净利润	68.60	80.70	138.20	12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3	68.90	126.64	117.9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88.62	678.27	805.92	875.1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45.53	-1,090.62	-1,231.66	-1,249.6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8.12	395.28	468.69	336.69
营业毛利率	6.75%	6.32%	7.59%	5.61%
总资产报酬率	0.66%	2.54%	3.46%	3.6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1.82%	3.70%	3.92%
EBITDA	527.33	994.67	1,003.56	910.9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74%	24.31%	28.34%	30.5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7.53	6.92	7.62	7.43
总资产周转率	0.61	0.59	0.65	0.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01	10.92	17.77	75.47
存货周转率	126.04	169.91	180.00	18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1.52	59.84	120.32	10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1.52%	3.36%	3.72%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半年度财务指标经年化处理：

1、有息债务=长期有息债务+短期有息债务；其中，长期有息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有息部分）；短期有息债务=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有息部分）+其他流动负债（有息部分）+其他应付款（有息部分）；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总资产报酬率=EBIT/总资产平均余额；

8、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9、EBITDA=EBIT+折旧+摊销；

10、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1、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12、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总收入/资产总计平均余额；

1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1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1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16、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对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476,976	2.37%	2,669,599	2.64%	2,848,383	3.05%	2,591,783	3.18%
应收账款	7,160,521	6.84%	5,274,998	5.21%	5,245,055	5.62%	1,096,663	1.35%
预付款项	198,931	0.19%	112,841	0.11%	70,074	0.08%	336,225	0.41%
应收利息	-	-	-	-	-	-	19,402	0.02%
存货	584,985	0.56%	336,236	0.33%	297,248	0.32%	281,197	0.35%
流动资产合计	13,478,443	12.87%	10,648,994	10.52%	10,289,833	11.02%	5,702,375	7.00%
长期应收款	745,776	0.71%	425,207	0.42%	233,745	0.25%	145,234	0.18%
固定资产净值	69,265,599	66.15%	70,047,239	69.18%	63,886,172	68.43%	61,217,725	75.11%
在建工程	11,321,651	10.81%	10,240,066	10.11%	9,558,635	10.24%	6,233,254	7.65%
无形资产	3,148,388	3.01%	3,128,932	3.09%	2,932,700	3.14%	2,768,384	3.40%
开发支出	283,852	0.27%	275,852	0.27%	242,156	0.26%	165,458	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0,562	0.86%	908,297	0.90%	809,969	0.87%	710,815	0.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224,594	87.13%	90,600,597	89.48%	83,075,393	88.98%	75,797,304	93.00%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104,703,037	100.00%	101,249,591	100.00%	93,365,226	100.00%	81,499,679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总计分别为 8,149.97 亿元、9,336.52 亿元、10,124.96 亿元及 10,470.30 亿元，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7.00%、11.02%、10.52%及 12.87%，发行人近三年流动资产占比较为稳定。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93.00%、88.98%、89.48%及 87.13%。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比小，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偏弱，符合行业特征。

1.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259.18 亿元、284.84 亿元、266.96 亿元及 247.70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3.18%、3.05%、2.64%及 2.37%。发行人最近三年货币资金结构情况如下：

2018-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	4	4
银行存款	2,661,808	2,842,621	2,587,574
其他货币资金	7,779	5,758	4,206
合计	2,669,599	2,848,383	2,591,783

2.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9.67 亿元、524.51 亿元、527.50 亿元及 716.05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35%、5.62%、5.21%及 6.84%，发行人应收账款在总资产的占比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与公司业务发展相一致。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电费和其他行业应收款，202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受收入增长而增长。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表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	金额	计提比例 (%)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	5,159,755	98.68%	105,480	94.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04	1.32%	5,701	5.13%
合计	5,228,759	100.00%	111,181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表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72,117	98.30	50,721
1-2 年（含 2 年）	20,935	0.41	2,093
2-3 年（含 3 年）	10,469	0.20	2,094
3-4 年（含 4 年）	8,356	0.16	4,178
4-5 年（含 5 年）	4,952	0.10	3,467
5 年以上	42,927	0.83	42,927
合计	5,159,755	100.00	105,480

3. 预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33.62 亿元、7.01 亿元、11.28 亿元及 19.89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0.41%、0.08%、0.11%及 0.19%。发行人近年来在建项目较多，工程类预付款项维持在一定水平。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	9,036	5 年以上	未办理土地权证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供电局	广州南方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4,259	1-2 年	未完工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服务中心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65	2-3 年	物资未交货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	793	2-3 年	未完工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州供电局	司			
汕头经济特区万丰热电有限公司	汕头市桂宇燃料化工有限公司	709	5年以上	燃料款未结算
合计		16,163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付款项期限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期限表

单位：万元

年限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94,004	70.10	870
1-2 年(含 2 年)	14,658	10.93	1,253
2-3 年(含 3 年)	6,834	5.10	1,244
3-4 年(含 4 年)	743	0.55	249
4-5 年(含 5 年)	588	0.44	384
5 年以上	17,266	12.88	17,253
合计	134,094	100.00	21,254

4.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项主要是涉及购售电等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3.52 亿元、11.83 亿元、23.80 亿元及 31.02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0.17%、0.13%、0.24%及 0.30%，余额及占比总体呈波动趋势。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表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264	46.49	1,603
1-2 年(含 2 年)	19,220	5.58	1,922
2-3 年(含 3 年)	13,046	3.78	2,609
3-4 年(含 4 年)	16,918	4.91	8,459
4-5 年(含 5 年)	3,964	1.15	2,775

账龄	账面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5 年以上	131,274	38.09	131,274
合计	344,685	100.00	148,642

5. 存货

发行人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其余为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28.12 亿元、29.72 亿元、33.62 亿元及 58.50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0.35%、0.32%、0.33%及 0.56%，占总资产比例较小。发行人最近三年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8 年-2020 年存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原材料	192,367	222,567	216,18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在研品）	46,765	50,163	19,031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6,668	26,963	25,611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072	11,696	11,914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89	223	324
其他	79,643	12,600	8,129
合计	336,236	297,248	281,197

发行人已考虑存货价格下跌因素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货构成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构成和跌价准备表

单位：万元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账面余额
原材料	214,525	22,157	192,367	89.6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在研品）	46,765	-	46,765	100.00%
其中：已完工未结算款	36,668	-	36,668	100.0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388	317	17,072	98.18%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89	-	389	100.00%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账面余额
其他	79,643	-	79,643	100.00%
合计	358,710	22,474	336,236	93.73%

6.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327.91 亿元、351.40 亿元、356.52 亿元和 373.0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02%、3.76%、3.52% 和 3.56%，占比较低，主要是对子公司及其他企业的投资。2018 年末较年初有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公司本部新增对西班牙 ETC 公司投资 82.08 亿元，广州银行投资 62.48 亿元，对英大信托投资 22.94 亿元，对卢森堡 ENCEVO 公司投资 42.55 亿元，对马来西亚星宏公司 24.02 亿元，对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投资 20.35 亿元。2020 年较 2019 年末变动幅度较小。

7.长期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4.52 亿元、23.37 亿元、42.52 亿元和 74.58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18%、0.25%、0.42%和 0.71%，占比不高。

8.固定资产（含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含固定资产清理）是本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主要为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发行人按照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计提了折旧和减值准备，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含固定资产清理）分别为 6,121.77 亿元、6,388.62 亿元、7,004.72 亿元及 6,926.5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5.11%、68.43%、69.18%和 66.15%，固定资产净额（含固定资产清理）基本保持稳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及折旧（不含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不含固定资产清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金额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土地资产	289,420	-	289,420	872	288,548
房屋及建筑物	16,469,773	7,390,394	9,079,380	46,527	9,032,853
机器设备	121,417,768	62,338,748	59,079,021	220,893	58,858,128
运输工具	1,183,441	856,642	326,799	576	326,223
电子设备	3,211,389	2,113,473	1,097,916	1,825	1,096,091
办公设备	1,154,638	811,939	342,699	959	341,740
其他	123,213	38,478	84,736	413	84,323
合计	143,849,643	73,549,672	70,299,971	272,065	70,027,905

9.在建工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623.33 亿元、955.86 亿元、1,024.01 亿元和 1,132.1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65%、10.24%、10.11% 和 10.81%。发行人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在建工程计提了较为充足的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276.84 亿元、293.27 亿元、312.89 亿元和 314.8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0%、3.14%、3.09%和 3.01%。发行人无形资产规模保持平稳增加，主要以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特许权为主。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23,547	2.58%	1,739,603	2.87%	480,902	0.87%	1,400,415	2.84%
应付票据	497,771	0.79%	851,236	1.41%	718,866	1.29%	422,759	0.86%
应付账款	7,330,489	11.63%	7,294,561	12.05%	7,525,020	13.55%	8,272,313	16.80%
预收款项	128,442	0.20%	1,159,696	1.92%	1,358,217	2.45%	1,413,036	2.87%
应付职工薪酬	533,203	0.85%	501,912	0.83%	882,819	1.59%	1,144,498	2.32%

负债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应交税费	385,272	0.61%	355,189	0.59%	849,307	1.53%	473,974	0.96%
应付利息	-	-	-	-	-	-	236,360	0.48%
其他应付款	6,292,765	9.99%	5,731,790	9.47%	6,391,237	11.51%	6,181,841	12.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0,667	6.97%	3,054,159	5.04%	4,075,431	7.34%	3,771,256	7.66%
其他流动负债	2,938,926	4.66%	2,210,788	3.65%	3,006,827	5.42%	3,502,726	7.11%
流动负债合计	26,313,177	41.76%	23,428,744	38.70%	25,831,699	46.52%	27,426,740	55.69%
长期借款	20,951,206	33.25%	21,946,060	36.25%	17,401,242	31.34%	15,928,382	32.34%
长期应付款	276,634	0.44%	167,948	0.28%	168,325	0.30%	183,082	0.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02,667	58.24%	37,117,897	61.30%	29,693,501	53.48%	21,821,249	44.31%
负债总计	63,015,844	100.00%	60,546,642	100.00%	55,525,200	100.00%	49,247,989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924.80 亿元、5,552.52 亿元、6,054.66 亿元和 6,301.58 亿元，总体呈递增趋势，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是 55.69%、46.52%、38.70%及 41.76%，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31%、53.48%、61.30%以及 58.24%。发行人流动负债稳定，短期偿债压力较为适中。

1.短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140.04 亿元、48.09 亿元、173.96 亿元和 162.35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2.84%、0.87%、2.87%和 2.58%。2019 年末及 2021 年半年度发行人调整负债结构，通过发行债券偿还部分银行短期借款。

发行人最近三年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2018-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737,703	474,796	1,393,415
保证借款	-	-	-
抵押借款	1,900	2,701	2,00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3,405	5,000
合计	1,739,603	480,902	1,400,415

2.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827.23 亿元、752.50 亿元、729.46 亿元和 733.05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80%、13.55%、12.05%和 11.63%。发行人应付账款绝大多数为应付上游各电厂的购电费，2018 年末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由于四季度末部分应付购电费日常结算时点调整的影响，导致时点数较年初有所增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金额分别为 6.51 亿元、1.45 亿元、1.21 亿元、0.80 亿元、0.64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应付账款的 0.89%、0.20%、0.17%、0.11%、0.08%。

最近两年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含1年)	6,441,886	6,607,745
1-2年(含2年)	466,903	544,811
2-3年(含3年)	117,250	86,454
3年以上	268,522	286,010
合计	7,294,561	7,525,020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	未偿还原因
广东广合电力有限公司	65,097	沙角C电厂01年购电不足的责任原因不明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4,516	未达到付款条件
江门市电力发展公司	12,090	旧欠燃料费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960	工程进度款，工程尚未完工
老挝国家电力公司	6,400	工程进度款，工程尚未完工
广东省揭阳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债权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	未偿还原因
广东运峰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4,508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954	未达到付款条件
清远市方能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3,832	未达到付款条件
清远市超信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3,77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127,142	-

3.预收款项

发行人预收账款主要为售电业务产生，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141.30 亿元、135.82 亿元、115.97 亿元和 12.84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2.87%、2.45%、1.92%和 0.20%，呈逐年下降趋势。2020 年度预收款项集中在 1 年以内（含 1 年），占比 90%。

最近两年末预收款项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6,765	1,218,035
1 年以上	102,931	140,181
合计	1,159,696	1,358,217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预收款项	未结转原因
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212	预收租赁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21	暂未满足结算条件
云南新世纪滇池国际文化旅游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1,103	预收租赁费
华坪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898	客户预存电费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724	预收租赁费
昆明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709	预收租赁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525	暂未满足结算条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484	预收租赁费
合计	7,876	-

4.其他应付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618.18 亿元、639.12 亿元、573.18 亿元和 629.28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55%、11.51%、9.47%和 9.99%。近三年其他应付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电网项目建设未结算部分工程款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明细：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有资本收益金	678,556	1,440,193
小区配套设施费	880,620	966,973
中间层专项资金	57,070	57,260
代管县分流安置补偿金	72,888	72,034
代收政府各项基金	602,129	625,715
临时接电费	6,159	5,623
质保金	2,032,949	1,783,641
其他	1,045,577	1,147,587
合计	5,375,948	6,099,025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77.13 亿元、407.54 亿元、305.42 亿元和 439.07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66%、7.34%、5.04%和 6.97%。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其他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350.27 亿元、300.68 亿元、221.08 亿元和 293.89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11%、5.42%、3.65%和 4.66%。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应付债券和应付赔偿款，从 2018 年开始，发行人超短融发行频率大幅增加导致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增涨。

7.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592.84 亿元、1,740.12 亿元、2,194.61 亿元和 2,095.12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32.34%、31.34%、36.25%和 33.25%，为发行人负债中占比最大的科目。近年来发行人长期借款金额基本保持平稳，长期借款以信用借款为主，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中信用借款占比 95.43%。

8.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480.03 亿元、973.11 亿元、1195.10 亿元和 1,209.08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9.75%、17.52%、19.74%和 19.19%。近几年发行人为降低财务成本，通过发行企业债、中期票据等债券的方式直接融资，以补充公司的资金。

（三）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3,886,230	6,782,682	8,059,152	8,751,807
其中：现金流入量	36,984,607	68,585,625	69,512,249	65,175,709
现金流出量	33,098,378	61,802,943	61,453,097	56,423,90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455,347	-10,906,151	-12,316,630	-12,496,752
其中：现金流入量	1,037,705	2,750,029	3,023,730	1,989,115
现金流出量	5,493,052	13,656,180	15,340,360	14,485,867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81,163	3,952,820	4,686,908	3,366,934
其中：现金流入量	7,580,950	20,696,632	21,760,566	15,021,963
现金流出量	7,199,787	16,743,812	17,073,657	11,655,029
现金净增加额	-188,231	-184,715	432,570	-367,318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6,517.57 亿元、6,951.22 亿元、6,858.56 亿元及 3,698.46 亿元，主要为电费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5,642.39 亿元、6,145.31 亿元、6,180.29 亿元和 3,309.84 亿元，主要为发行人用于购电支付费用；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875.18 亿元、805.92 亿元、678.27

亿元和 388.62 亿元，发行人整体经营活动现金创造能力较强。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249.68 亿元、-1,231.66 亿元、-1,090.62 亿元和-445.53 亿元。发行人投资规模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支出较多。发行人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金额逐步趋于平稳。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336.69 亿元、468.69 亿元、395.28 亿元和 38.12 亿元。发行人利用自身融资能力强的优势，通过银行借款、债务融资工具、超短期融资券等多种融资方式来弥补投资活动资金缺口；发行人近两年（2018 年-2019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稳定增长，筹资能力良好、在筹资领域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四）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度
速动比率	0.49	0.44	0.38	0.20
流动比率	0.51	0.45	0.40	0.21
资产负债率(%)	60.19	59.79	59.47	60.4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53	6.92	7.62	7.43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43%、59.47%、59.79%和 60.19%，一直保持稳定。近三年，发行人的整体负债水平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为适应公司发展合理举债，经营较为稳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43、7.62、6.92 和 7.53，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五）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1,246,205	57,752,408	56,634,191	53,554,863
营业收入	31,127,653	57,440,170	56,337,339	53,264,069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成本	30,591,213	57,165,051	55,208,813	52,244,686
营业成本	29,026,785	53,810,512	52,058,765	50,277,484
投资净收益	138,999	300,415	291,247	191,683
营业外收入	65,030	174,010	128,078	140,866
利润总额	907,647	1,112,893	1,803,442	1,664,879
净利润	686,032	807,048	1,382,022	1,261,51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08,275	689,020	1,266,392	1,179,025
毛利率	6.75%	6.32%	7.59%	5.61%
销售利润率	2.92%	1.94%	3.20%	3.13%
净资产收益率	-	1.98%	3.65%	4.11%
总资产利润率	-	1.11%	1.48%	2.14%
收入现金比率	1.11	1.10	1.13	1.12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总额的情况

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输配电业务，2018-2020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相对稳定，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5,326.40 亿元，同比增长 8.90%；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33.73 亿元，同比增长 5.77%；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744.02 亿元，同比增长 1.97%。其中 2020 年：电力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329.14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8.49%；修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5.56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27%；施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19.26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8%；设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54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1%，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1.46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7%。

营业成本方面，2018-2020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保持相对稳定。2018 年的营业成本为 5,027.75 亿元，同比增加 9.62%；2019 年的营业成本为 5,205.88 亿元，同比增加 3.54%；2020 年营业成本为 5,381.05 亿元，同比增加 3.36%。其中 2020 年：电力业务营业成本 5,329.14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99.24%；修造业务实现营业成本 12.19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23%；施工业务实现营业成本 105.64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97%；设计业务实现营业成本 4.45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08%，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成本 73.97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38%。

利润方面，发行人 2018 年的利润总额为 166.49 亿元，同比减少 8.08%；2019 年的利润总额为 180.34 亿元，同比增加 8.32%；2020 年的利润总额为 111.29 亿元，同比降低 38.29%；2018 年实现净利润 126.15 亿元，同比减少 8.13%；2019 年实现净利润 138.20 亿元，同比增长 9.55%；2020 年实现净利润 80.7 亿元，同比降低 41.6%。2020 年，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毛利润 354.91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5.17%。其中 2020 年度电力业务毛利润 308.84 亿元，占营业毛利的 85.09%；修造业务毛利润 3.37 亿元，占营业毛利的 0.93%；施工业务毛利润 13.62 亿元，占营业毛利的 3.75%；设计业务毛利润 2.09 亿元，占营业毛利的 0.58%；其他业务毛利润 31.45 亿元，占营业毛利的 8.6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毛利率分别为 5.61%、7.59%、6.20%，发行人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发行人有较稳定的盈利能力。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实现营业外收入 14.09 亿元，同比减少 7.52%；2019 年实现营业外收入 12.81 亿元，同比减少 9.06%；2020 年实现营业外收入 17.40 亿元，同比增加 35.83%。发行人的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是政府补助，2018 年营业外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预计负债回转减少 1.01 亿元。2019 年营业外收入下降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以及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3. 销售利润率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销售利润率分别为 3.13%、3.20%和 1.94%，趋势稳定。

发行人最近三年营业总收入、营业收入、毛利率、销售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利润率等指标总体相对稳定，从 2020 年财务数据来看，发行人盈利趋势良好。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近三年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成本、费用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体现出良好的盈利能力。此外，发行人作为大型电力企业，技术能力和资金实力在行业内领先，抵御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更强，长期来看，公司的发展前景良好。

（六）关联交易情况

1.主要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包括：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国办发〔2003〕8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以及《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号）和《关于印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通知》（发改能源〔2003〕2101号）显示，发行人由中央直接管理，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为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对发行人的直接持股比例为26.40%。

（2）发行人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权的其他股东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38.40%和32.00%。

（3）子公司、合营及联营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不再认定国家电网公司为发行人股东（请见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七）对外担保情况

在对外担保方面，主要是厂网分家、农电改制、主辅分离改革等电力体制改革的历史原因造成。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共有集团外担保余额 1.13 亿元，仅占所有者权益的 0.03%，计入预期负债金额 1.10 亿元，被担保企业经营情况目前均正常，被担保债项还本付息情况正常，无逾期兑付情况发生。

（八）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本年度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96 亿元。

（九）受限资产情况

发行人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主要为发行人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抵押或质押的资产，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限制用途资产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表

序号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涉及金额（亿元）	受限原因
1	货币资金	47.97	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等
2	应收账款	11.46	贷款抵押担保
3	存货	2.98	贷款抵押担保
4	固定资产	2.52	贷款抵押担保
5	无形资产	91.86	贷款抵押担保
6	其他	5.98	贷款抵押担保
	合计	162.78	-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除上述资产外无其他资产抵质押及限制用途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期债券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并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存续有效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 电力体制改革

近年来，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电力供应行业传统的盈利模式有所转变，发行人未来盈利水平或将受到一定影响。

2. 自然灾害风险

发行人跨区域经营，覆盖范围大，当出现地震、暴雪等自然灾害时，发行人资产容易遭受重大损失，且可能由于设备或线路损毁而导致大面积停电或其他安全事故，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或造成一定影响。

3. 资本性支出压力

目前，发行人在建和拟建项目投资规模很大，未来发行人仍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三）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情况、变动情况及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体评级为 AAA，未发生变动。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公司债存续期（本次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上海新世纪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上海新世纪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上海新世纪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上海新世纪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上海新世纪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上海新世纪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上海新世纪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二、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信用良好，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被合作银行授予很高的信用等级，授信空间充足，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很强。

截至 2020 年末，南方电网公司从国内各商业银行获得的授信额度约为 8,000.00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约 2,320.06 亿元，未用额度 5,679.94 亿元，主要授信银行为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主要合作银行授信情况如下：

发行人主要合作银行授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1,200.00	297.93
中国工商银行	1,500.00	228.45

中国农业银行	1,500.00	720.57
中国建设银行	1,500.00	217.46
中国银行	800.00	186.23
其他银行	1,500.00	669.42
合计	8,000.00	2,320.06

（二）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累计发行境内外债券 159 只/6,195 亿元，累计偿还债券 4,755 亿元。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余额为 1,625.00 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如有)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1	19 南网 0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5-28	-	2024-05-30	5	42.00	4.10	42.00
2	19 南网 0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5-15	-	2024-05-17	5	8.00	4.05	8.00
3	21 南网 0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3-22	-	2024-03-24	3	25.00	3.55	25.00
4	21 南网 0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3-12	-	2024-03-16	3	25.00	3.58	25.00
5	19 南网 0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5-15	-	2022-05-17	3	15.00	3.72	15.00
6	19 南网 0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3	-	2022-04-25	3	35.00	3.95	35.00
公司债券小计		-	-	-	-	-	150.00	-	150.00
7	20 南电 MTN008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0-05-25	-	2025-05-27	270D	40.00	2.70	40.00
8	20 南电 MTN007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0-04-21	-	2025-04-23	120D	30.00	2.74	30.00
9	20 南电 MTN00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05	-	2025-03-09	180D	40.00	3.19	40.00
10	19 南电	中国南方电网	2019-09-20	-	2024-09-24	150D	50.00	3.70	50.00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如有)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MTN008	有限责任公司							
11	19 南电 MTN006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7-15	-	2024-07-17	90D	50.00	3.85	50.00
12	21 南电 MTN002(乡 村振兴)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1-04-08	-	2024-04-12	3	50.00	3.47	50.00
13	21 南电 MTN001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1-02-23	-	2024-02-25	180D	40.00	3.66	40.00
14	19 南电 MTN003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21	-	2024-02-25	120D	50.00	3.73	50.00
15	21 南电 GN001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1-02-07	-	2024-02-09	180D	20.00	3.45	20.00
16	19 南电 MTN002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	2024-01-14	3	50.00	3.76	50.00
17	18 南电 MTN001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8-04-10	-	2023-04-12	150D	50.00	4.87	50.00
18	20 南电 MTN006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10	-	2023-03-12	180D	40.00	2.94	40.00
19	20 南电 MTN004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04	-	2023-03-06	3	40.00	2.90	40.00
20	20 南电 MTN003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0-02-24	-	2023-02-26	150D	30.00	3.00	30.00
21	20 南电 MTN002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0-01-15	-	2023-01-17	120D	50.00	3.30	50.00
22	20 南电 MTN001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0-01-08	-	2023-01-10	180D	50.00	3.30	50.00
23	19 南电 PPN002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24	-	2022-10-28	180D	25.00	4.01	25.00
24	19 南电 PPN001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24	-	2022-10-28	120D	25.00	4.01	25.00
25	19 南电 MTN007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9-19	-	2022-09-23	270D	50.00	3.40	50.00
26	19 南电 MTN005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6-19	-	2022-06-21	150D	50.00	3.64	50.00
27	19 南电 MTN004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8	-	2022-03-20	90D	50.00	3.65	50.00
28	21 南电 SCP010	中国南方电网 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18	-	2022-03-18	5	25.00	2.74	25.00
29	19 南电	中国南方电网	2019-01-09	-	2022-01-11	5	50.00	3.53	50.00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如有)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MTN001	有限责任公司							
30	18 南电 PPN00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12	-	2021-12-14	180D	50.00	4.65	50.00
31	18 南电 PPN00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12	-	2021-12-14	3	50.00	4.65	50.00
32	21 南电 SCP009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5-20	-	2021-11-17	5	35.00	2.33	35.00
33	21 南电 SCP01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18	-	2021-10-19	3	20.00	2.42	20.00
34	21 南电 SCP008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5-20	-	2021-10-18	150D	30.00	2.26	30.00
35	21 南电 SCP006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3-24	-	2021-09-22	3	50.00	2.65	50.00
36	21 南电 SCP00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2-23	-	2021-08-24	150D	35.00	2.75	35.00
37	21 南电 SCP00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2-07	-	2021-08-06	60D	30.00	2.75	30.00
38	21 南电 SCP007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4-22	-	2021-07-22	60D	20.00	2.38	20.00
39	21 南电 SCP00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3-18	-	2021-07-17	60D	40.00	2.51	40.00
40	21 南电 SCP00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1-02-08	-	2021-07-09	3	10.00	2.80	10.00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	-	-	-	-	1,325.00	-	1,325.00
41	19 南网债 0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11-21	2022-11-25	2025-11-25	3+3	25.00	3.50	25.00
42	19 南网债 0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23	2022-10-25	2025-10-25	3+3	25.00	3.59	25.00
43	19 南网债 0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8-21	2022-08-23	2025-08-23	3+3	25.00	3.40	25.00
44	19 南网债 0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07-23	2022-07-25	2025-07-25	3+3	25.00	3.55	25.00
45	14 南网债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4-03-19	-	2024-03-19	10	50.00	5.90	50.00
企业债券小计		-	-	-	-	-	150.00	-	150.00
合计		-	-	-	-	-	1,625.00	-	1,625.00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存续可续期债。

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存在已注册尚未发行的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注册主体	债券品种	注册机构	注册时间	注册规模	已发行金额	尚未发行金额
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300	25	275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9 月 1 日	200	25	175
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DFI	银行间交易商协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	-	880	-
合计		-	-	-	-	-	-

（四）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8-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1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四）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 11 号

联系人：陈慧

联系电话：020-36621239

传真：020-36620198

邮政编码：510530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18 层

联系人：王宏峰、陈天涯、刘懿、王玉林、冯源、蔡智洋、邱承飞

联系电话：0755-23835062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518048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